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5-034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5日通过书面、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于2015年6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在董事长洪石奎先生主持下如期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对以下事项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从2015年6月26日起到2016年6月25日止。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规则的规定,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不超过12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过了必要的批准程序,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详见公司在2015年6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定于2015年6月25日(星期四)下午两点召开公司二〇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详见公司在2015年6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5-035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5日通过书面、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于2014年6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在监事会主席王立东先生主持下如期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对会议议案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从2015年6月26日起到2016年6月25日止。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能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二〇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在2015年6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5-036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五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6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二〇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5年6月25日召开公司二〇一五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2、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6月25日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24日至2015年6月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年6月25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年6月24日下午15:00至2015年6月2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旗南路5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18日

6、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表决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公司2015年6月10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ino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2015年6月1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凡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地点: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旗南路51号公司四楼证券投资部;

2、登记时间:2015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5:30;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须在2015年6月19日下午15:3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所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所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该投票证券信息如下:

代码:362057　简称:天源投票

3、在投票当日,天源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证券。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一。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一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中钢天源”A股的投资者拟对议案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057	买入	1.00元	1股

如某投资者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拟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只需将前款所述的申报数改为2股或3股,其它内容相同。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 “密码服务专区” 注册;填写 “姓名” 、“证券账户号” 、“身份证号” 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 “激活校验码” 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申购价格	申购数量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 “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数字证书

需要领取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参见深交所网站(http://ca.szse.cn)或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证书服务” 栏目。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 wltp.cninfo.com.cn,在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 选择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

(2)进入后点击 “投票登录” ,选择 “用户名密码登陆” ,输入您的 “证券账户号” 和 “服务密码” ;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 “投票表决” ,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6月24日下午15:00至2015年6月2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 “投票查询” 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章超　罗恒

联系电话:0555—5200209, 传真:0555—5200222

通讯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旗南路51号,邮编:243000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审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5-037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81号文核准,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1,600万股。截至2012年5月4日,公司实际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690,835.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49,484,276.5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36,540,595.49元。

经2011年5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1年7月12日召开的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额(万元)	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冶金矿山高效节能超细碎预选抛尾大型成套设备项目	公司	14,106.06	14,106.06
2	高效永磁电机产业化项目	公司	9,548.00	9,548.00
合计			23,654.06	23,654.06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前次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5年6月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4,777.53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10,167.43万元(含定期存单4,000万元及利息),该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4年6月3日召开的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2014年6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从2014年6月20日起到2015年6月19日止。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6,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于2015年6月5日以自有资金6,000万元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三、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

2015年6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从2015年6月26日起到2016年6月25日止。

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减少银行借款,按同期银行存贷款利差计算,预计公司可节约财务费用204万元。

公司在过去12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行为,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到期后,公司将用流动资金及时归还,自有流动资金不足部分,将用借款归还,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

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归还,公司将及时告知保荐机构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由于公司本次以超过募集资金净额10%以上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本项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需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四、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一)监事会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能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

详见公司在2015年6月1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二)独立董事

我们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规则的规定,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不超过12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过了必要的批准程序,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公司2015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三)保荐机构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影响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未超过12个月,公司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过去12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有利于缓解公司生产经营压力,减少财务费用。因此,本保荐机构同意中钢天源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公司2015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敕勒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内蒙古敕勒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互联网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现将有关情况再次提示如下: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ST蒙发　公告编码:临2015-67

内蒙古敕勒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三)2015年5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15年6月15日(星期一)下午14:3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15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14日下午15:00 至2015年6月15日下午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互联网投票相结合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9日(星期二);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中海地产广场东塔11层07号);

(八)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6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表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关于增补叶伟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增补袁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议案的披露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公司定于2015年6月15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2015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内蒙古敕勒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56]号)和《内蒙古敕勒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5-57]号)。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会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股股东登记,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亲笔签名、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5年6月12日9:00—17:00之间

(三)登记地点:公司办公室前台

具体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中海地产广场东塔11层07号, 信函上请注明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11

2、投票简称:“蒙发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6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

4、在投票当日,“蒙发投票” “昨日收盘价” 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 “买入” ;

(2)在 “委托价格” 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本次需表决议案;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 “委托价格” 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增补叶伟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0
2	《关于增补袁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0

(3)在 “委托数量” 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 “委托数量” 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对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6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 “深交所数字证书” 或 “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1)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2)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 “姓名” 、“证券账户号” 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3)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 “激活校验码” 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5分钟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4)取得申请数字证书

股东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 选择 “内蒙古敕勒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

② 进入后点击 “投票登录” ,先在 “用户名密码登录” ,输入您的 “证券账户” 和 “服务密码” ;已申请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 进入后点击 “投票表决” ,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10-87923689

传真号码:010-87923689

电子邮箱:jiangqin6767@163.com

联 系 人:李佳妮

2、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中海地产广场东塔11层07号

邮政编码:100070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内蒙古敕勒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一日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内蒙古敕勒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股东账号:

委托人注册号(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打 “√”):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补叶伟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增补袁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说明:

1、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2、经传真登记后请将委托书原件与股东登记其他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后邮寄至本公司。

3、受托人应提供本人和委托人身份证以及委托人证券账号。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5-030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阿拉弗拉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1 日发布公告:公司和阿拉弗拉资源有限公司(英文名称:Arafura Resources Limited,下称"阿拉弗拉"),于 2013 年 9 月 9 日签订一份《谅解备忘录》,该备忘录旨在为促成双方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而提供一个谈判框架。为此目的,双方将在备忘录所述的有效期限内(24 个月),通过互利互惠的后续谈判促成一份具有实质性合作内容的框架协议的达成。

阿拉弗拉正在积极推进其所属的稀土矿山以及加工和稀土分离工厂的可行性研究等方面的工作。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不仅仅是文本编制还需要相关的科学试验和方案优化以达到预期效果,故所需时间较长。在阿拉弗拉可行性研究(相关专题论证,选矿技术和冶炼分离技术的科学试验和方案优化)过程中,公司定期或不定期通过多种形式与阿拉弗拉就合作事项进行沟通,并参与相关技术研讨会议以便可研工作向前推进。

近期,阿拉弗拉公司在其官网及澳交所发布了关于诺兰项目营业成本降低的公告,更新了诺兰项目可行性研究进展情况和整个项目的最新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尚未完成,公司尚未对此进行评价和判断,因此公司未就备忘录所述的相关合作事项与阿拉弗拉直接签订任何有约束力的法律协议。

该谅解备忘录所述事项仍待双方进一步讨论后确定,且除保密条款外不具备法律约束力。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按照之前的承诺每一个月至少发布一次该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0393　证券简称:东华实业　编号:临2015-029号
证券代码:123002　证券简称:09东华债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事项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15年6月8日晚间接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树坪先生的通知,由于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筹划对公司股价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9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15-028公告)。

经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杨树坪先生的进一步了解获悉, 本次停牌原因是近期有相关机构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就转让本公司控制权事项进行过初步接洽, 在此期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避免造成本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在接洽期间通知本公司实施停牌。

在停牌期间,经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慎重考虑及与相关人员反复磋商及沟通论证后,决定终止筹划转让公司控制权的事项,公司目前正在进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依然按照原计划进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11日开市起复牌,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树坪先生承诺在未来的三个月内不再筹划控制权转让的事项, 以及与本次公司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冲突或者违背的任何事项。

由于公司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对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0日

证券简称:奇正藏药　证券代码:002287　公告编号:2015-022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期间,聘请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担任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保荐机构,同时平安证券委派李小见先生和王为丰先生担任项目保荐代表人。

2015年6月10日,公司接到平安证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李小见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2015年5月30日起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 平安证券授权欧阳刚先生接替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欧阳刚、王为丰,持续督导责任截止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日

附:欧阳刚先生简历

欧阳刚先生,江西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2012年加盟平安证券。先后负责或参与的项目包括南京水运非公开发行项目、安泰科技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厦门三维丝创业板IPO项目、双箭股份中小板IPO项目、泰亚股份IPO项目等。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15-018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21日、5月28日、6月4日停牌。(详见公司2015年5月22日、5月28日、6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5-015、016、017)。

截止目前,现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准备材料,全力推进各项工作,鉴于该重大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事项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1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因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为准,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06月11日

证券代码:000982　证券简称:中银绒业　公告编号:2015-50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公司股权质押情况

2015年6月10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绒集团")的通知:

中绒集团于2015年6月9日将其所持本公司20,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2%)质押给江苏金茂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该笔股权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5年6月9日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时止。

二、公司股权处于质押状态的累计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中绒集团共计持有公司875,940,4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53%。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31,49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91%,限售流通股444,444,4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62%。

截至本公告日中绒集团共计质押867,624,4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07%。

特此公告。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79　股票简称:大连友谊　编号:2015-024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因此引起公司股价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28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公司已于2015年6月4日披露了《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

截止目前,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避免因此引起公司股价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11日(星期四)开市起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对该事项的相关进展情况进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67　证券简称:上风高科　公告编号:2015-043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风机产业关于核电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